



第六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6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帕特里克·丘阿索托先生(菲律宾)

一. 引言

1. 第五委员会以往在议程项目 116 下向大会提出的建议见 A/63/637 号文件所载的委员会报告。
2. 第五委员会在 2009 年 5 月 13 日和 6 月 25 日第 42 和 55 次会议上继续审议该项目。在委员会审议该项目过程中所作的发言和发表的意见，反映在有关简要记录(A/C. 5/63/SR. 42 和 55)中。
3. 委员会面前有下列文件，以便于它进一步审议该项目：
 - (a) 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 2007 年 7 月 1 日到 2008 年 6 月 30 日 12 个月期间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¹
 - (b) 秘书长关于审计委员会就 2008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所提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A/63/784)；
 - (c)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A/63/746)。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三届会议，补编第 5 号》(A/63/5)，第二卷。



二. 决议草案 A/C. 5/63/L. 46 的审议情况

4. 在 6 月 25 日第 55 次会议上，委员会面前有主席根据埃及代表协调的非正式协商提出的决议草案，题为“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A/C. 5/63/L. 46)。
5.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 A/C. 5/63/L. 46 (见第 6 段)。

三.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6.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大会，

回顾其 2008 年 6 月 20 日第 62/223 B 号和 2008 年 12 月 24 日第 63/246 号决议，

审议了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十二个月期间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²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就审计委员会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2008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账目的报告所提出的报告、³ 以及秘书长关于审计委员会就 2008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所提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⁴

1. 接受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期间已审计财务报表；¹

2. 表示注意到审计委员会的报告⁵ 所载意见并认可其中的各项建议；

3. 重申未缴摊款问题是大会的政策事项，并敦促所有会员国尽力确保按时足额缴纳摊款；

4. 表示注意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² 所载意见并认可其中的各项建议；

5. 赞扬审计委员会的报告质量上乘、格式简化；

6.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审计委员会就 2008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所提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³

7. 请秘书长确保全面、迅速、及时执行审计委员会的各项建议，包括与消耗性和非消耗性财产有关的建议，以及咨询委员会的有关建议，但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前提；

8. 又请秘书长继续说明执行审计委员会建议的预计时间期限，以及执行工作的优先次序，包括在这方面将接受问责的官员和采取的措施；

²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三届会议，补编第 5 号》(A/63/5)，第二卷。

³ A/63/746，第三节。

⁴ A/63/784。

⁵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三届会议，补编第 5 号》(A/63/5)，第二卷，第二章。

9. 还请秘书长在关于审计委员会就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所提建议执行情况的下一次报告中，充分说明所有尚未执行的审计委员会建议为何未及时执行、那些一再出现的问题的根本原因和拟采取的措施。
